

附表八

公路總局自行研究報告申請推廣成效獎勵案件評分表

研究題目			
	評 分 內 容	配分	評分
具體成效	一、改善前/後之具體量化成果比較。 二、可節省機關或民眾時間具體量化成果。 三、可節省機關成本(經費、人事)或民眾費用金額具體量化成果。 四、流程簡化具體成果(例如：申辦流程由4項減為3項或2項辦理程序)。 五、標竿學習推動具體效益。	70%	
報告結構與文字	一、語意是否清晰。 二、文字是否通暢。 三、敘述是否扼要。 四、組織有無系統。 五、各章節分量是否恰當而能把握重心。	15%	
結論與建議	一、結論是否正確。 二、結論是否有重大意義。 三、結論是否有實用價值。 四、列舉具體可行辦法，足供決策參考者。 五、提出具體改進方案，並已收顯著效果。	15%	
總 計		100%	
審查人簽章		審 查 日 期	年 月 日